

沪应急函〔2023〕14号

对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
第031号代表议案的办理意见

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办公室：

关于修改《上海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还民众回归传统民俗的议案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将办理意见函告如下：

修订后的《上海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实施以来，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控机制进一步完善优化，经营和燃放管控的科学性、精准性进一步提升，连续多年未发生烟花爆竹引发的安全环保事件，有效保障了超大城市的运行安全。近年来我局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，许可经营的烟花爆竹品种仅限鞭炮和高升，采用实名制购买并限制购买数量。我局将积极配合《上海市烟花爆

竹安全管理条例》修订和各类烟花爆竹安全论证。

国家历来高度重视烟花爆竹科技创新和综合监管工作。出台并不断修订完善《烟花爆竹安全与质量》(GB10631)、《烟花爆竹环保评价方法》(GB/T 40674)、《烟花爆竹零售店(点)安全技术规范》(AQ4128)等一批国家、行业标准，指导烟花爆竹行业安全健康发展。

烟花爆竹生产方面，应急管理部大力推进湘赣两省四个烟花爆竹主产县市(湖南浏阳、醴陵和江西上栗、万载)建设转型升级集中区，实施产业结构优化、本质安全提升、安全管理信息化和区域协同监管四大专项行动，推动产业升级。建设烟花爆竹安全科技创新基地，培育产学研一体化安全科技研发联盟，鼓励支持钝感安全型烟火药等的研发应用，不断提升烟花爆竹环保和安全性能。经营方面，国家建立了烟花爆竹流向信息系统，目前所有正规烟花爆竹产品均已实现去向可查、来源可溯，本市也成立了烟花爆竹安管控工作领导小组，强化烟花爆竹经营、运输、储存、燃放等重点环节安管控，坚决查处打击相关违法违规行为。下一步，我局将配合公安部门持续提升烟花爆竹分类管理能力，更好地平衡烟花爆竹安管控和广大市民的燃放需求。
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

2023年3月2日

通讯地址：复兴中路 593 号

邮编：200020

承办人：池君杰

电话：23305940

联系人：郁毓

电话：23305985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 日印发

共印 2 份